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
人事費彙計表

中華民國107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192,324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-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5,009	
六、獎金	42,840	
七、其他給與	3,716	
八、加班值班費	10,322	本年度編列超時加班費3,568千元，較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,620千元為高，主要係為應業務實際需要，經行政院100年6月27日院授人給字第1000041328號函核定於3,870千元上限內覈實支應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16,503	
十一、保險	17,897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288,611	